羅烈婦李氏墓表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羅烈婦李氏墓表
作者：方苞　清
1722年

本作品收錄於《方苞集/13》

烈婦姓李氏，浙江龍遊人，江都羅經甫妻也。幼通《詩》《書》，繼室於羅。前子曰都，六歲。女曰宦姑，年十有二。烈婦生女，始期。揚州圍急，烈婦謂經甫曰：「君上有母，下有稚子都，妾生而存，則慮有所牽。吾自擇死所矣。」乃積薪樓下。未幾城破，市人驚呼曰：「兵入矣！」烈婦上堂，泣且拜曰：「吾不能復事姑。」乃別其姒劉氏及經甫妾梅氏、李氏。時烈婦有身八月矣。抱幼女，持宦姑而語眾曰：「吾多見古書中婦人遭亂而求生者，忍以身試乎？」眾皆哭，從而登樓者凡十人。命一婢下舉火。火發，亦奮身躍入。兵定後，眾骨藉藉，惟婢一足尚存。始經甫計猶豫未有所決，俄而煙塵蔽天，樓中聲如亂鼓。乃搏膺而呼，負母挈子以奔，卒皆免。家復起，子孫盛昌。

都之弟國桓，有子曰愫。行四方，遇文儒，輒流涕述烈婦事而求籍焉。同命者凡十有一人：劉氏、梅氏、李氏外，惟婢得其名曰菊華，其六人者無聞焉。焚宅在新城廣儲門內樊家園，合塚在隋西華門故城址。康熙六十一年冬十一月，望溪方苞表。

此清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